

風險管理

概覽

與我們運營有關的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信息科技風險、聲譽風險及法律與合規風險。我們已經建立具有全面風險覆蓋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並持續投資於該體系的升級和優化。我們的全面風險管理系統使我們能夠有效管理與日常運營相關的主要風險，並且實現可持續的業務增長。

我們的風險管理目標與原則

我們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是建立並維持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以致可以有效緩釋風險並以可持續的方式發展業務。為實現該等目標，我們已在風險管理中實施以下原則：

- **匹配性**。我們的風險管理體系須對應我們所面對的風險及有關風險的系統重要性。同時，我們的風險管理體系須根據市場環境的變化調整或更新。
- **全覆蓋**。我們的風險管理體系應涵蓋各業務條線、各分支行、各部門、各崗位和各僱員，以及各類風險及其相互影響。從決策和執行到監督的所有管理過程均應納入風險管理體系。
- **獨立性**。我們努力建立獨立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賦予我們與風險管理有關的部門足夠的權力和資源。我們與風險管理有關的部門可以通過科學合理的報告渠道履行職責，在業務條線打造周全的運作機制。
- **有效性**。我們將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果整合到我們的運營管理中。我們根據當前風險、市場及宏觀經濟狀況評估資本及流動性是否充足，從而有效降低整體及特定風險。

風險管理架構

我們已建立全面穩健的風險管理架構。我們自上而下的風險管理系統將風險管理責任按級劃分並明確規定各部門的作用。我們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主要包括(i)作為最高風險管理及決策機構的董事會；(ii)董事會層面的專門風險管理委員會，履行董事會授權的風險管理職責；(iii)負責監督風險管理工作的監事會；(iv)執行我們風險管理政

風險管理

策及程序的高級管理層；及(v)我們的風險管理相關部門，負責日常風險管理工作。對於各類風險，我們已就匯報及溝通制定明確和具體的程序，確保我們各部門之間的高效、有效協調。

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

董事會是我們的最高風險管理與決策機構，承擔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我們的董事會主要履行以下職責：(i)建立並積極推行穩健的風險文化；(ii)制訂我們的總體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iii)確定我們的風險偏好以及可以承受的總體風險水平；以及(iv)監督高級管理層採取必要措施識別、計量及監控各種風險。

我們成立了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戰略與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以及內控合規委員會，以履行董事會全面風險管理的部分職責。我們的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審閱高級管理層各項風險評估報告，按照規定對重要風險事項進行決策並監督落實。

風險管理委員會

我們的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i)審議本行風險控制戰略（包括風險控制戰略目標和業務開拓所面臨的信用風險、市場風險與操作風險控制策略，力求經營管理效益性、安全性、流動性的平衡統一）和本行年度風險管理目標計劃，供董事會決策；(ii)對本行風險及管理狀況、風險承受能力與水平進行定期評估，提出完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意見；及(iii)根據董事會的要求，在其職責範圍內，對重大投資決策和重大資產處置進行調查，並有權在其認為合適的情況下聘請外部專家協助工作。

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並由楊興旺先生擔任主席。

風險管理

審計委員會

我們的審計委員會的部分主要職責包括：(i)負責編製對董事和高級管理層人員進行離任審計的方案，負責編製對本行的財務活動進行檢查、監督的方案並審閱我們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負責編製對本行的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審計的方案；(ii)提議聘請、重新委任、罷免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批准外部審計機構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審計機構辭職或辭退該審計機構的問題；作為本行與外部審計機構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督兩者之間的關係；(iii)及時了解本行重大財務事項和會計政策的變動等情況；(iv)按適用的標準審閱及監督外部審計機構是否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序是否有效；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外部審計機構討論該年度的外部審核計劃(包括核數性質、範疇、程序、方法及有關申報責任)，並在核數結束時審閱外部審計機構的意見及建議；(v)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及建立有效的系統，包括本行在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僱員接受的培訓課程及相關預算是否足夠；及(vi)審查本行的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考慮報告及賬目中所反映或需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應適當考慮任何由本行內部會計及財務匯報人員、內部審計部門主管或核數師提出的事項。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並由于瀟然女士擔任主席。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我們的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部分主要職責包括：(i)對關聯方名單進行確認，並向董事會報告；(ii)擬訂關聯交易管理制度，明確關聯交易的審批程序並報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實施；(iii)對重大關聯交易進行審查，重點關注關聯交易的合規性、公允性和必要性，提出審查意見並提交董事會批准；及(iv)審查年度關聯交易整體情況專項報告，提交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向股東大會報告，並向銀行監管機構報送。

風險管理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並由姚黎明先生擔任主席。

戰略與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我們的戰略與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的部分主要職責包括：(i)研究制定本行長期發展戰略和中長期發展綱要，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對戰略實施過程進行監督和評估，包括監督檢查年度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及綠色信貸發展戰略執行情況；(iii)根據經營環境的變化，提出戰略調整建議；及(iv)對本行重大投資決策提出建議和方案，包括固定資產投資和股權投資等。

戰略與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由七名成員組成，並由薛峰先生擔任主席。

內控合規委員會

我們的內控合規委員會的部分主要職責包括：(i)根據董事會授權，審議批准本行合規政策，監督合規政策的實施，審議批准合規相關報告，對本行內控風險及合規風險管理進行日常監督；(ii)根據董事會提出的本行建立並實施充分有效的內部控制及合規風險管理體系要求，督促本行在法律和政策框架內審慎經營；(iii)根據董事會確定可接受的風險水平，督促高級管理層制定系統化的制度、流程和方法，採取相應的風險控制措施，建立和完善內部組織，保證內部控制的各項職責得到有效履行；及(iv)負責組織對內部控制及合規風險管理體系的充分性與有效性進行監測和評估，監督內部控制體系及合規政策的有效實施，以及審議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並提交董事會審批。

內控合規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並由趙靜梅女士擔任主席。

監事會

我們的監事會承擔本行全面風險管理的監督責任，負責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並督促整改。相關監督檢查情況納入監事會工作報告。

風險管理

高級管理層及其專門委員會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承擔本行全面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執行董事會的決議。我們的高級管理層的主要職責包括：(i)建立適應全面風險管理的經營管理架構，明確全面風險管理職能部門、業務部門以及其他部門在風險管理中的職責分工，建立部門之間相互協調、有效制衡的運行機制；(ii)建立風險文化培訓、傳達和監督機制，推動全行員工理解和執行；(iii)制定清晰的執行和問責機制，確保風險管理策略、風險偏好和風險限額得到充分傳達和有效實施；(iv)根據董事會設定的風險偏好，制定風險限額，考慮包括但不限於行業、區域、客戶、產品等多個維度；(v)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並對其進行定期評估，必要時予以調整；及(vi)評估全面風險和各類重要風險管理狀況並向董事會報告。

風險管理相關的部門

總行與風險管理相關的部門

我們按照全面風險統籌管理、專業風險分工負責要求，對各類風險管理工作在總行各部門間作出適當分工，建立起橫縱結合、相互協作、多維立體的風險管理執行落實體系，鞏固強化執行成效。我們在總行設立多個部門，分別負責管理其各自領域的風險。與風險管理相關的主要部門的主要職責及責任載列如下。

風險管理部

本行總行的風險管理部負責本行風險管理的整體協調。本行的風險管理部主要負責(i)牽頭推進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信貸業務風險審查、信用風險控制、不良資產控制、抵押品價值審核、融資擔保公司業務管理及資產質量管理；(ii)牽頭推進大額不良資產處置工作，承擔貸款審核委員會秘書處職能和市場風險、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等職能；及(iii)協調各部門管理及控制風險。

風險管理

業務發展部

業務發展部在履行本行信貸管理相關工作職責的同時，風險管理方面還履行本行統一授信、集中度風險的歸口管理職能。業務發展部的主要職責包括：(i)擬訂、修改本行信貸政策，組織制訂其職責範圍內的管理規章制度並監督執行；(ii)負責在本行全面風險管理框架下，擬定、健全其職責範圍內保障本行信貸業務運行和管理的內控制度並組織實施；(iii)負責本行信貸業務組織架構建設和業務流程改進的工作；及(iv)實施風險評估和測試，並提出相關意見或建議，以確保內部政策、業務流程等符合法律、規則和準則等的要求，保證內部規章與外部制度的有效銜接。

計劃財務部

計劃財務部在履行本行財務管理工作職責的同時，還履行本行流動性風險、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的歸口管理職能。計劃財務部的主要職責包括：(i)承擔本行基本財務制度的制定、檢查、評核及培訓工作，以規範財務行為、準確反映財務狀況、提高財務會計質量及管理水平、防範及化解財務風險並爭取價值最大化；(ii)承擔總行的財務會計及管理職責，使總行的資產、負債、所有者權益、收入、成本及利潤能真實、準確、完整和及時計算、反映、管理及監督；(iii)承擔統計管理的牽頭責任及有關統計報表的報送工作，並提高統計數據質量及數據附加值；及(iv)承擔資產負債管理、流動性管理、價格體系建設及管理。

合規管理部

合規管理部在履行本行法律審查及案防等職責的同時，還履行操作風險的歸口管理職能。合規管理部的主要職責包括：(i)牽頭開展案防合規管理工作，並組織制定並完成年度合規案防工作意見；(ii)制訂合規管理規章制度、辦法、規定，並貫徹落實；(iii)指導和督促本行合規管理工作，推進合規管理工作有序開展，並有效識別和管理合規風險；及(iv)督促開展內部控制體系建設及內控措施落實情況，並推動內控制度的修訂及完善，以增強內控建設。

風險管理

會計管理部

會計管理部在履行本行會計管理、支付結算、現金風險管理職責的同時，還履行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的歸口管理職能。會計管理部的主要職責包括：(i)承擔領導反洗錢工作的職責；(ii)管理全行的櫃台會計業務；(iii)建立全行現金系統；(iv)負責本行大小額支付系統、中央銀行會計核算數據集中系統(ACS)系統的管理、對賬及運行監控；(v)對宜賓轄內所有支行網點的日常業務憑證進行集中事後審核，對審核中發現的錯誤，通知被審核單位進行整改；及(vi)管理全行的對賬工作，並對全行的對賬工作進行監督、檢查及評核。

綜合管理部

綜合管理部在履行本行行政管理工作職責的同時，還履行本行聲譽風險的歸口管理職能。綜合管理部的主要職責包括：(i)管理本行的品牌推廣及公共關係；(ii)領導全行的聲譽風險管理，並指導各分支行及時處理聲譽風險事件；及(iii)管理全行的保密工作並監督分支行正確使用印章。

戰略管理部

戰略管理部在履行日常工作職責的同時，履行本行戰略風險的歸口管理職能。戰略管理部主要負責制訂戰略規劃，並推動及監測規劃實施。戰略管理部及時總結規劃執行效果，按年進行評估，並會根據戰略執行情況對戰略規劃進行修訂。

信息技術部

信息技術部在履行信息科技運維等工作職責的同時，還履行了本行數據治理、信息技術外包管理、業務連續性風險管理及網絡安全等風險管理職能。信息技術部主要負責：(i)建設、運營及維護信息科技基礎設施，例如本行的數據中心、網絡系統、安全系統、業務及管理信息系統；(ii)對全行進行信息科技安全管理、信息系統安全保護及信息科技安全教育；(iii)支持我們持續運營的管理工作；及(iv)組織全行信息系統的應急管理及演練。

風險管理

零售銀行業務部

零售銀行業務部在履行零售銀行業務管理等工作職責的同時，還履行了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職責。零售銀行業務部下設消費者權益保護中心，主要負責：(i)制定全行消費者權益保護規章制度；(ii)全行消費者保護宣傳和培訓並監督消費者保護制度實施情況；(iii)協助組織全行分支行進行服務標準化認證及星級分支行申報工作；及(iv)客戶服務中心的日常工作，牽頭負責客戶投訴的溝通協調工作。

內部審計部

內部審計部負責督促相關審計主體切實履行職責。內部審計部的主要職責包括：(i)獨立客觀地監督及評估本行的業務活動、管理活動、財務活動及經濟責任，並提供相關諮詢服務；(ii)草擬審計規定，編製並實施中長期審計計劃和年度審計計劃，開展全面審計，評估整改情況，並對審計項目的質量負責；(iii)推動貫徹落實國家經濟金融法律及監管戰略；及(iv)推動建立並持續改進本行的風險管理、內控合規及企業管治制度。

分支行的風險管理框架

我們的各分支行承擔本機構風險管理的直接責任和主體責任，負責各類風險的具體管控，履行以下職責：(i)建立有效的風險管控機制，確保各項風險偏好、管理政策、限額在所在機構得到有效執行；(ii)收集信息和運用技術手段，識別、監測、管控運營和所開展業務中的各項風險；(iii)負責向各風險管理歸口部門報告風險狀況；及(iv)負責採取有效措施防範和處置化解所面臨的具體風險。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因債務人或對手方違約或信貸評級下降或其履行合同義務的能力下降，而可能產生的損失風險。我們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與我們的公司貸款業務、個人貸款業務、金融市場業務及我們承擔信用風險的表外業務（如銀行承兌匯票、保函等）有關。

風險管理

我們建立並持續完善我們全面的信用風險管理體系，以識別、計量、監測、緩釋和控制信貸業務流程中產生的風險。我們已實施標準化的信貸審查政策及程序。我們亦尋求通過多種措施提高我們的整體信用風險管理能力，例如升級我們的信貸管理系統、實施資產質量分類管理制度以及進一步加強信貸審查及監督。

信貸政策指引

我們致力於穩健貸款增長與維持審慎風險管理文化之間取得平衡。我們根據當地、國內及國際經濟狀況以及政府政策及監管要求，制定了詳細的信用風險管理指引。本行的指引包括總體信貸政策及針對關鍵行業的指引。該等指引在行業、客戶、產品及管理等各個方面規管我們的授信。我們亦適時調整我們的指引，以應對政府政策、經濟環境及自身風險偏好的變化。

公司貸款的信用風險管理

我們對公司貸款的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包括貸前調查、貸前審查及信貸審批、放貸控制、貸後管理及不良資產管理。

貸前調查

客戶申請的受理

企業銀行客戶提交信貸申請後，我們便開始進行初步貸前調查。我們要求申請人提供必要的證明文件，如其組織文件、營業執照、最近三個年度的財務報告及最近的財務報表。我們亦要求申請人提供申請信用的基礎合同資料，即原材料採購計劃及合同、產品銷售計劃或合同等。信貸業務經營行受理客戶申請、接收客戶提交的相關材料後，將及時對材料的完整性、合法性、規範性、真實性和有效性進行審查，判斷客戶是否符合本行信貸業務的准入條件，是否符合本行當前信貸投向和結構調整目標。並在受理客戶申請時同時貫徹落實反洗錢的規定，對客戶身份進行識別。

風險管理

貸前調查

我們的信貸業務的調查評價工作主要由客戶調查評價、業務調查評價、擔保調查評價組成。具體而言：

- **客戶的調查評價**。我們通過對客戶提供的材料進行審查和對客戶進行實地走訪，了解客戶的基本概況、經營情況、財務情況、信用狀況、還款來源和企業股東和法定代表人（或實際控制人）品格等情況，形成對客戶的直觀判斷。
- **信貸業務調查評價**。我們對客戶申請的信貸業務進行可行性研究，按照不同信貸業務品種的要求和方法對客戶的資金需求量和來源渠道的調查分析，推算客戶對本行的信貸實際需求量和使用期限。同時對信貸業務的風險點和成本效益進行分析評價，提出風險的防範化解方案。
- **擔保調查評價**。我們對擔保人進行實地走訪調查，核實擔保人提供的相關文件和資料，並嚴格評估擔保物，以確定擔保的真實性、有效性、合法性和合規性。

信貸調查崗位人員根據對信貸業務的調查評價結果撰寫調查評價報告，並將信貸調查材料一併經風險審查後提交貸款經營行信貸部門負責人進行審定。

抵質押品評價

我們通常要求我們與質押或抵押貸款有關的擔保權益足以支付相應擔保貸款的本金及利息。有關我們對公司及個人貸款主要抵質押品類型的最高貸款價值比率要求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3.1.3。

我們已制定《抵質押品管理辦法》，概述抵押品管理的原則，並解釋與抵押品准入及分類、抵押品價值評估，以及質押擔保設立及變更有關的規定。為進一步加強對擔保物的評估管理及消除與貸款前抵質押品評估不準確有關的重大風險，我們制定了《抵質押物內部評估（暫行）辦法》並成立擅長評估若干形式的抵押品的內部評估小組，

風險管理

主要指採用相對簡單的估值方法及具有市場可比性的金融抵押品（如存款單、倉單、提單及應收賬款）。該團隊具備專業知識和工作經驗，在考慮抵押品在抵押期間的耗損情況、實際收購價格、價格水平、法定優先還款及清算能力等因素後，在現場抵押品檢查過程中收集市場上相同或類似資產的近期交易價格，以進行比較分析並謹慎確定抵押品價值和貸款價值比率，確保抵押品妥為估值。

此外，雖然我們設有內部評估團隊，我們亦會就需要專業知識的抵押品（例如知識產權、酒窖及林權），或於法律法規、政策、法院、仲裁機構或主管部門強制要求進行外部評估時聘請合資格外部專業組織。我們按照規管國有資產管理的規定建立外部評估機構聘用制度和相關資產評估機構白名單。

貸前審查及信貸審批

調查評價合格後，信貸調查崗位人員會將信貸調查資料移送風險審查崗位人員進行審查。我們按照審貸分離的要求單獨設立了風險審查中心，負責實施及指導全行的信貸業務風險審查工作。信貸業務風險審查以信用風險審查為重點，根據分支行提交的客戶基礎資料、項目資料、擔保資料以及本行內部運作資料等相關資料，對信貸資料的完整性和有效性、客戶主體資格、資信情況、融資用途及還款能力等方面進行信貸風險審查。此外，風險審查中心還按照本行反洗錢管理規定督促前台客戶經理對反洗錢進行調查，識別客戶身份。我們的貸前審查內容包括：

- **主體資格審查**。通過對客戶公司章程、營業執照等材料的審查，分析客戶主體及經營活動是否合法，內部治理結構是否完善，融資事項是否經過有權機構授權，結合相關法律及本行相關文件對客戶條件的規定，判定客戶是否具備受信主體資格。
- **資信情況審查**。通過對客戶及其法定代表人、實際控制人、擔保人徵信情況及商務誠信履約情況的審查，分析其有無重大不良信用記錄及是否向本行以外的其他金融機構申請貸款等因素，判定客戶資信狀況。

風險管理

- **信貸用途審查**。通過對《項目可行性研究報告》、《購銷合同》等材料的審查，結合相關法律、產業政策及本行信貸投向規定，判定信貸具體用途是否合規合法並符合國家產業政策及本行信貸投向規定。
- **還款能力審查**。通過對客戶特定風險及融資項目風險的審查，對客戶還款能力作出綜合評價。
- **擔保情況分析**。通過對擔保方式、保證人基本情況、保證人財務實力、保證人與客戶的關係及抵押品、質押物類別、權屬狀況、評估價值、變現能力等進行審查，判定擔保是否能有效的緩解信用風險。

我們根據貸款金額釐定我們不同機構之間的貸前審查及信貸審批權限。為更有效服務及管理客戶的貸款申請，我們授權分支行在其獲授權範圍內辦理貸款申請。此外，為優化業務發展及風險管理之間的平衡，我們會考慮各種因素，包括相關抵質押物的性質及規格，不時調整貸前審查及信貸審批權限。

分支行的貸前審查及信貸審批

分支行審查權限內的信貸業務，由分支行設立風險審查小組進行審查。分支行審查人員對分支行提供的客戶基礎資料、項目資料、擔保資料以及本行內部運作資料等相關信貸資料進行審查後填制信貸業務風險審查意見表，移交分支行負責人處審批。

總行的貸前審查及信貸審批

超過分支行審查人員審查授權範圍的信貸業務，均需上報總行，由總行風險審查人員對分支行提供的客戶基礎資料、項目資料、擔保資料以及本行內部運作資料等相關信貸資料進行審查後填制信貸業務風險審查意見表。屬於分支行審批權限以內的信貸業務，審查結束後將信貸資料和審查意見返回分支行，由分支行有權審批人進行審批。

風險管理

屬於超分支行審批權限的信貸業務，經風險審查人員審查後按相應的信貸業務授權規定提交總行有權審批人審批（若超過一定金額），或者提交總行貸審會進行審議（若低於一定金額），審議通過後報總行有權審批人進行審批。

放貸管理

我們的放貸管理分為落實貸前條件、簽訂信貸合同、落實用款條件、發放貸款及信貸登記五個步驟。

落實貸前條件

經審批同意發放的信貸業務，須落實貸前條件，如開立基本結算賬戶、簽訂銀企合作協議、落實客戶承諾等事宜，待審批條件落實後，方可簽訂信貸合同。

簽訂信貸合同

落實貸款條件後，我們會以總行發佈的標準條款及時與信貸業務申請人和擔保人簽訂信貸合同。任何偏離標準條款的情況均須報總行信貸管理部門和法律審查人員審查。簽字時信貸業務經辦人員要與客戶當場面簽。

落實用款條件

合同簽訂後，對於需辦理抵押或質押登記、公證、保險等附條件生效的信貸合同，我們按相關規定辦理抵押或質押登記等手續，並取得抵押或質押登記權證和其他法律證明。

發放貸款

落實用款條件後，我們按程序發放貸款。客戶支用貸款時，應由放款人員進行審查，審查客戶用款計劃是否與借款合同約定的用途一致，確保貸款的真實性、安全性、合法性，防範客戶將信貸資金用於洗錢風險。用於固定資產類項目貸款應要求客戶先用自籌資金，後用貸款，或貸款與自籌資金同比例支用。

風險管理

信貸登記

貸款發放後，客戶經理憑借款憑證和相關合同登記貸款台賬。對於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信貸事項，我們按照中國人民銀行個人徵信或企業徵信管理要求，及時登記相關信貸業務信息並按規定時間上報。

貸後管理

我們的貸後管理涵蓋從貸款發放或其他信貸業務發生後直到本息收回或信用結束的全過程管理行為總和，包括對客戶的賬戶監管、貸後檢查、風險預警、貸款風險分類、檔案管理、有問題貸款的處理、貸款收回和總結等內容。

貸後檢查

我們在貸後階段指定管戶經理，按照貸前調查、審查審批提出的風險控制措施和管理要求，落實用款條件、監督貸款的使用，對客戶的經營活動進行持續的跟蹤檢查。

我們的客戶經理每季度對客戶的基本情況、經營情況、財務狀況、信用狀況和擔保情況進行全面檢查。對於以動產抵押或質押等高風險信貸業務品種，我們按不同的管理要求加大貸後檢查頻率，並留存借款人、擔保情況等相關的貸後檢查資料。此外，對項目貸款、新客戶首筆信用、新增信用（低風險業務、個人消費貸款和個人信用貸款除外），客戶經理必須在信貸業務發生15天內，按規定進行首次跟蹤檢查。重點檢查客戶是否按照合同約定用途使用信貸資金以及限制條款落實情況。當客戶可能出現或已實際發生影響信貸資產安全的風險時，我們在發現風險的兩個工作日內對客戶進行實地跟蹤檢查，分析風險的形成原因和變化趨勢，制定風險的化解處置方案。

風險監控及預警

我們通過日常監控和貸後檢查中採集的資料和信息，進行定量、定性分析，發現影響信貸資產安全的早期預警信號，識別貸款風險的類別、程度、原因及其發展變化趨勢，並按規定程序和要求採取針對性的處理措施，及時防範、控制和化解貸款風險。我們審慎識別一切可能影響借款人、保證人正常經營並導致借款人可能無法按期償還貸款本息或履約的風險預警信號。根據對信貸資產安全的影響程度不同，我們設定了一級預警、二級預警和重大事項預警三個風險預警級別。當客戶經理發現貸款出

風險管理

現了預警信號，需要依據級別的不同向分支行、總行部門或總行領導報告。相關負責部門或負責人在接到風險預警報告後，將立即組織有關人員對預警貸款進行實地核查，及時制定有效的風險控制措施，提出風險處置化解方案，視情況不同採取鎖定風險貸款餘額、要求客戶終止使用貸款或宣佈貸款提前到期、追加擔保、貸款展期或法律程序等手段，防止信貸資產損失的發生或風險擴大。

到期及收款管理

對到期未收回的貸款，貸款行信貸部門在貸款到期的30日內向借款人和擔保人進行電話催收或到現場催收。貸款到期30日內仍未收回的，我們向借款人和擔保人簽發債務逾期催收通知書，並在貸款收回前按季向借款人、擔保人簽發通知書，並取得簽收回執，確保訴訟時效的連續。貸款到期90天後仍未收回的，我們則著手採取有效的不良貸款處置方案。

貸款分類

貸款分類為本行持續貸款監控的重要部分。按照貸款質量分類標準劃分，我們將貸款分為正常貸款、關注貸款、次級貸款、可疑貸款、損失貸款五類，且本行將次級貸款及以下的貸款視為不良貸款。

不良資產管理

本行高度重視不良貸款處置工作。根據各類不良貸款的實際情況，我們採取以下常規措施進行處置。

- **增強企業還款能力。**對企業經營不善暫時還貸困難的，幫助企業加強管理、促進銷售，減少不合理支出，增強還貸能力。
- **增加信貸投入。**對由於信貸投入不足，或是企業生產經營資金不足或項目建設資金存在缺口而形成的不良貸款，在我們評定企業生產經營或者項目前景良好的情況下，通過增加新的信貸投入使企業生產經營或項目建設轉為正常，從而提高企業經濟效益和還本付息能力。

風險管理

- 調整擔保方式。對沒有擔保或原有擔保不足的不良貸款，通過增加擔保或改變擔保方式和金額，達到降低信貸資產損失的可能性和損失程度。
- 企業資產重組。我們通過對企業進行兼併、收購、託管、聯營、合併等資產重組手段，處理不良信貸資產。
- 法律手段。通過採取仲裁、依法起訴、強制執行等方法，依靠法律手段保護和收回債權，有效保全信貸資產。
- 以物抵貸。通過協商或法律訴訟，取得客戶的財產所有權，抵償不良信貸資產。
- 核銷。對確實無法收回的信貸資產，按照有關規定審核認定並按程序報財政或稅務部門批准後核銷，核銷貸款實行賬銷案存管理，繼續對債務人追收。

不良貸款轉讓

在常規處置措施不足以時有效收回不良貸款的情況下，我們可能會將不良貸款轉出，以提高清收效率並降低清收成本。我們在轉讓不良貸款時遵守公平原則並對所有承讓人採用相同的轉讓程序。

我們的不良貸款轉讓由本行發起，並且按照一貫程序進行，包括：

- 對將轉出不良貸款進行盡職調查。在部分不良貸款轉讓啟動後，我們會指定調查人員通過文件審查、實地考察等方式對相關不良貸款進行調查，以分析和評估不良貸款的實際和潛在減值情況。
- 轉讓的定價建議。我們的分行和支行負責根據盡職調查程序對預測不良貸款的回收情況提供建議，並經考慮市場狀況及不良貸款類別等多項因素後，參考不良貸款的價值以及擬受讓方的報價建議轉讓價格。

風險管理

- **制定、審閱及批准轉讓計劃。**由分行和支行編製的盡職調查報告及定價方案須由負責人審閱及簽署，並提交本行資產保全部及風險管理部審閱及制定詳細轉讓計劃。轉讓計劃須經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負責人批准。
- **實施轉讓。**我們可以通過拍賣、公開招標、邀請投標或磋商等方式轉讓不良貸款，並與受讓方簽訂資產轉讓協議。
- **向主管部門報告。**我們根據適用法律法規的要求向監管機構報告不良貸款的轉讓。

地方政府融資平台相關風險敞口的信用風險管理

我們嚴格控制對地方政府融資平台的授信。我們通過限制地方政府融資平台的授信總額及優化我們的資產架構來增強風險管理。我們嚴格控制向地方政府融資平台名單內客戶授信。

我們密切監控地方政府融資平台資金項目進度，審查地方政府融資平台的財務及運營狀況，並極其重視評估相關項目本身在市場中財務及經營可持續而不嚴重依賴外部支持的可行性。我們每季度對相關項目進行實地檢查。我們要求我們的業務部門審查借款用途，徹查自籌資金及項目程序的合規性、合法性及完整性。在確保自籌資金可用性及符合資本貸款比率規定的前提下，我們確保信貸資金按項目進度動用。放貸應符合實際用途，專款專用。我們審查信貸條件及程序並設立項目貸款資金使用台賬以確保用途真實性和防止挪用信貸資金。

房地產行業相關風險敞口的信用風險管理

我們依照有關房地產開發的國家方針政策、相關法律法規以及我們的內部政策發放房地產開發貸款。我們的房地產行業貸款包括與房地產開發、物業開發、銷售及其他相關活動有關的貸款。這主要包括土地儲備貸款及房地產開發貸款。為擴大零售業務，並根據房地產貸款的監管要求，我們堅持審慎的房地產貸款政策。對於房地產開發貸款，我們只向那些獲得所有必要的政府批文、許可證及證書，並擁有良好信用記錄的借款人提供貸款。我們要求借款人提供充足、有效的抵押品，並對項目建設和銷

風險管理

售資金實行嚴格的閉環管理。這確保了本行發放的貸款資金嚴格按照項目計劃使用，通過指定賬戶進行管理，並僅用於其擬定用途。我們亦強制要求開發商在本行開立銷售資金監管賬戶，專門存放及管理物業銷售所得款項。所有項目銷售及預售收入均匯入本行監管賬戶，便於有效監控借款人對項目銷售資金的使用情況。我們禁止向(i)價格大幅高出同類物業；(ii)建設被蓄意推遲或暫停；(iii)土地儲備已長時間閒置；(iv)資本不足或不實；及(v)受到相關國家政府政策、產業政策或宏觀調控政策限制的房地產開發項目提供授信。

個人貸款的信用風險管理

本行有關個人貸款的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包括貸前調查、貸前審查、信貸審批、放貸控制及貸後管理。

貸前調查

收到個人貸款申請後，我們對個人信貸用途及借款人資信開展調查。

個人信貸用途調查

我們的個人消費信貸須有明確的消費合同或協議，貸款用途須與消費合同約定的消費行為一致。個人經營性信貸業務的調查則與公司類信貸業務的調查標準一致。

借款人資信調查

我們針對借款人的主體資格、家庭收支情況及償債能力展開調查。我們重點判斷借款人是否具有完全民事行為能力，核實借款人的年齡、職業及健康等情況。通過審查借款人提交的收入證明材料、電話查詢和與借款人的訪談等方式，按照審慎的原則，核實借款人的家庭收入情況，調查分析借款人家庭支出情況，從而確定借款人負債能力。此外，我們還考察分析影響借款人預期償債能力的主要因素，調查核實借款人銀行債務情況、借款人信用記錄是否良好、借款人職業是否穩定、借款人的消費與還款能力是否相匹配、借款人還款意願是否強烈、借款人品行是否端正等。

風險管理

貸前審查及信貸審批

我們通常根據待審批產品的金額，確定我們不同部門的信貸審查及批准權限。我們基於地方市場的變化、分支行的地理位置及相關抵押品的性質及規格等影響我們業務的各種因素的變動定期調整授權標準與結構。個人貸款的貸前審查及信貸審批流程一般與我們的公司貸款類似。

放貸管理

個人貸款的發放流程一般與本行公司貸款類似。在批准個人貸款申請後，本行與借款人訂立貸款協議及其他附屬協議。本行僅於相關信貸審批及協議規定的所有先決條件達成後向個人客戶發放資金。對以抵押品作擔保的貸款，本行僅在完成相關擔保程序或抵押品的評估後發放貸款。對個人按揭貸款，我們重視住房質量並優先考慮本地優質房地產企業開發的住房。

貸後管理

我們參照公司客戶貸後檢查要求對單戶人民幣50萬元以上的個人經營性貸款開展貸後檢查。對個人消費貸款和單戶貸款人民幣50萬元以下的個人經營性貸款的貸後檢查，我們採取逾期貸款檢查制度和按季抽查制度，但年度內必須檢查所有貸款。對能夠按期還本付息的個人客戶，我們不再專門進行定期貸後檢查，以對客戶的分期還款和付息記錄監控以及按季抽查制度代替日常定期檢查。對於未按期還款的貸款，我們則實行逾期貸款檢查制度。本行對個人貸款的風險監控及預警、到期及收款管理、貸款分類，以及不良資產管理與本行公司貸款類似。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的信用風險管理

我們的資產負債表外承諾主要包括保函及銀行承兌匯票。有關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資產負債表外承諾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資產負債表外承諾」。

風險管理

我們努力確保資產負債表外承諾的信用風險管理與我們貸款業務採用的標準相若。我們審查此類業務的交易背景，並核實相關資料及交易文件的真實性。我們亦實施內部程序，以確保不會批准現行生效法律法規禁止進行的交易。

具體而言，我們已採取以下措施加強對資產負債表外承諾信用風險的管理：

- 建立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我們制定了《宜賓市商業銀行表外業務風險管理辦法》，為資產負債表外承諾產生的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流動資金風險等風險提供全面管理措施，使我們能夠及時識別、評估、監控、報告和緩釋相關風險；
- 建立標準化和詳細操作流程。就保函業務而言，我們已制定《宜賓市商業銀行投標保函業務管理辦法》及《宜賓市商業銀行電子投標保函業務管理辦法》，並嚴格控制保函的准入、批准及簽發。就銀行承兌匯票業務而言，我們依據相關法律法規制定《宜賓市商業銀行電子商業銀行匯票業務管理辦法》，規定對銀行承兌匯票業務全過程執行嚴格管理措施。我們加強對客戶身份及交易的真實性驗證，建立異常及可疑交易監控機制；
- 制定統一授信及限額管理機制。我們將資產負債表外業務納入統一授信管理，對資產負債表內及資產負債表外業務實行統一的授信政策、流程、限額及集中度管理；及
- 實施嚴格風險分類及充分減值虧損準備。對於資產負債表外業務，我們按照金融資產風險分類的相關法規進行風險分類。此外，我們根據客戶履約能力及金融資產風險變動進行動態調整並對資產負債表外承諾計提充足的減值虧損準備。

風險管理

本行金融市場業務的信用風險管理

本行的金融市場業務面臨來自銀行間市場交易及本行於債券投資及特殊目的載體投資產生的信用風險。

銀行間市場交易風險管理

本行對與本行來往的各境內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制定了授信總額，並對銀行同業客戶的信貸申請進行全面的合規審查。在審查和批准銀行間授信時，我們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銀行同業客戶資質和授信的類型、期限及金額。本行對同業客戶的資本實力、業務運營、財務狀況、監管指標合規情況、與他方的建議合作、風險事件及可能影響他們履行合約責任能力的其他外部因素進行定期評估。對客戶的定期評估使本行能夠識別潛在風險預警信號並及時調整銀行間信貸額度。同時，本行亦對對手方堅持嚴格的資格標準。本行僅與擁有可靠資格、良好聲譽及優秀往績表現的對手方合作。

債券投資及特殊目的載體投資的信用風險管理

本行已實施多項具體風險管理措施以控制投資不同類型的產品相關風險。

我們的投資政策及策略以一套核心目標及原則為基礎，旨在平衡資產的流動性、安全性及收益率。我們的金融市場業務的基本目標是確保資產分配遵循流動性及安全性為先的原則，同時加強信貸風險控制標準。我們透過綜合考慮具體資產類別、融資主體、地理範圍、監管指標、資產負債管理目標及獲利能力等多種因素，提升投資標準及分配策略，確保均衡並控制風險的投資方式。在策略上，我們的金融市場業務以資產分配為主，交易為輔。我們嚴格控制交易組合的久期，旨在將市場風險控制在可控水平。此種方法確保我們的投資活動符合我們的風險承受能力及財務目標，同時亦符合監管要求。

我們實施了全面的內部控制措施來管理與我們的金融投資相關風險，包括：

- (i) **多重審核**：我們的投資決策須經過多重審核程序。此流程由交易員發起，依序由審核人員、風險管理人員及授權人員進行審核。這種多重審批機制確保每項投資決策都經過徹底審核並符合我們的風險承受能力及投資目標；

風險管理

- (ii) **市場監控**：我們密切注視投資後的市況。當資產價格或基準利率出現不利變化時，我們會及時調整投資策略，以降低風險及優化收益；
- (iii) **投資決策程序**：我們的特殊目的載體投資是根據投資偏好及取向、市況及其他因素進行，包括投資的收益率、到期日、風險及流動性狀況等，以確保符合我們的策略目標及風險參數；及
- (iv) **投後管理**：我們採取嚴格的投資後管理政策，以控制與不同類別特殊目的載體投資相關的不同風險，確保我們的投資得到嚴格評估及持續監控。

本行在金融市場業務領域擁有豐厚的專業知識。特別是，我們的金融市場部門是同業業務專營部門，具有決策半徑短、時效性高的特性，意指我們的團隊能夠作出高速有效的決策，在節奏快速的金融市場環境中至關重要。此外，作為同業市場的直連機構，本行亦擁有結算時間較短的優勢，不僅提高我們的營運效率，亦增強我們迅速應對市場變化的能力。

在管理結構方面，董事會審議金融市場業務年度發展計劃，並授予總行行長若干職權（包括日常業務運營管理及投融資業務管理）。總行行長進一步向金融市場業務部下放若干業務權限。任何超出各層級權限的業務活動，按權限範圍進行申報及批核。

[編纂]後，倘有任何投資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須予公佈交易並觸發包括公告、通函、獲得董事會批准及／或股東批准（如需要）的要求，我們將嚴格遵守第十四章的相關規定。

債券投資

本行採用審慎原則管理債券投資產生的信用風險。本行的債券投資遵循「改善資本利用效率，同時確保資產組合的流動性及安全性」的投資原則。在相關金融資產方面，本行主要投資於流動性和安全性較高的國債、政策性金融債等固定利率債。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亦投資於房地產行業企業發行的債券。我們僅投資已獲得監管批准並具有公開發行債券資格的企業的債券。該等企業亦應持有合資格評級機構出具的信

風險管理

用評級報告，並且具有良好的信用記錄。我們禁止投資(i)展望為負面或信用評級下降的企業；(ii)二級市場債券價格大幅下跌的發行人；(iii)募集資金用途不明確或違反政策的債券；及(iv)受相關國家政府政策、行業政策或宏觀經濟調控政策限制的房地產企業。

本行嚴格控制信用債在本行資產配置中的比例，並優先選擇成渝地區雙城經濟圈內的債券發行人，以有效管控本行的信用風險。我們位於四川省的分支網絡使我們能夠方便地對成渝地區雙城經濟圈的債券發行人進行現場檢查，以持續評估其信用狀況，從而促進我們不時對債券投資作出戰略調整。

特殊目的載體投資

本行為有效防控特殊目的載體投資面臨的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合規風險及操作風險，業已為特殊目的載體投資設立了一套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本行特殊目的載體投資是基於投資偏好和風險偏好、市場形勢及其他因素作出的，作出投資決策的考量因素包括該等投資的收益、期限、風險和流動性情況。本行根據基礎資產管理人的管理權限和基礎資產類別將特殊目的載體投資分為A、B兩類。A類特殊目的載體投資的基礎資產管理人的管理權限為主動管理，基礎資產為非標資產和標準化債權資產。B類特殊目的載體投資的基礎資產管理人的管理權限為被動管理，基礎資產為非標資產。A類特殊目的載體業務的主要流程包括發起、同業投資決策委員會審議、風險管理部門的審核、審批、投資、投後管理五個環節。B類特殊目的載體業務的主要業務流程包括發起、基礎資產風險審查、同業投資決策委員會審議、業務審批、投資、投後管理六個環節。

防控特殊目的載體投資風險的部分部門包括信貸業務風險審查委員會、同業投資決策委員會、金融市場部、業務發起單位、業務發展部、會計管理部、計劃財務部、風險管理部、合規管理部、內部審計部。

- 信貸業務風險審查委員會主要負責按照授信業務風險審查規定對B類投資的基礎資產進行信用風險審查。

風險管理

- 同業投資決策委員會主要負責審查信貸業務風險審查委員會批准的A類特殊目的載體投資和B類特殊目的載體投資的風險、交易結構、投資方案等，形成集體決議，為總行有權審批人決策、批准投資業務提供參考意見。
- 金融市場部主要負責制定該類投資管理辦法，主動開展業務，協助業務發起單位制定基礎資產信貸業務風險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的B類特殊目的載體投資方案，錄入系統、建立台賬、定期核對以及再投資存在明顯風險隱患時，發起或完成應急處置流程。
- B類特殊目的載體投資發起單位主要負責按照授信業務管理規定對項目展開盡職調查，撰寫調查報告，提請信貸業務風險審查委員會審議，形成投資方案，並逐級提請審批，完成後續管理工作，協助完成有風險隱患的投資的應急處理流程，按規定頻率發送統計信息，並負責相關檔案管理的後續工作。
- 業務發展部主要負責統籌B類的總類及結構，指導總部事業部及分支行進行營銷和儲備，對資金使用人的授信集中度進行管理。
- 會計管理部負責根據業務部門提供的審批單據對投資進行賬務處理及資金收付。
- 計劃財務部負責監控流動性狀況和資本充足狀況，評估年度投資計劃對本行流動性等監管指標的影響。
- 風險管理部負責投資業務風險審查工作，並對其運行狀況進行監測。
- 合規管理部負責對投資進行合規性管理，審查相關法律文件並出具審查意見。

風險管理

- 內部審計部負責對投資進行獨立的內部審計，對各相關部門及人員執行內控制度及操作流程規範性、資料和台賬完整性等進行獨立檢查和監督，並及時上報審計情況。

本行亦規定了特殊目的載體投資的業務管理規則、操作流程、風險管理以及應急處置辦法，積極採取有效措施以降低投資風險。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即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不利變動而使本行表內或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為利率風險。其中，交易賬簿利率風險是指因交易賬簿中金融工具的利率不利變動而發生損失的風險。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是指利率水平和期限結構等不利變動導致銀行賬簿經濟價值和整體收益遭受損失的風險，主要包括缺口風險、基準風險和期權性風險。

本行已建立一個全面的市場風險管理體系，涵蓋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高級管理層下的全面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及各業務部門，包括風險管理部、計劃財務部、內部審計部，以及負責相關業務風險管理的其他部門。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主要來源於現行利率波動以及對利率敏感的表內及表外資產及負債的重新定價日期或到期日的不匹配所致，這或會導致淨利息收入及資產價值減少。中國政府近年來已逐漸放開利率。有關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產品與服務定價」。受利率放開影響，利率波動方式逐漸由政策導向轉為市場導向，因此面臨更多不確定性。

對存款及貸款的影響

利率變化對本行存款及貸款的影響主要在利率差及貸款價值方面。因利率差為本行經營利潤的主要來源，中國人民銀行對基準存款及貸款利率的調整及市場利率的相應變化將影響本行的收益結構及盈利能力。尤其是就固定利率業務而言，利率變動或會導致客戶改變其決定。倘利率上漲，存款客戶或會提前提取存款及轉存以獲取更高存款利率，這會增加本行的利息開支。倘利率下跌，本行的貸款客戶或會提前償還貸款並重新申請利率較低的新貸款，從而降低本行的利息收入。

風險管理

對債券投資及特殊目的載體投資的影響

債券及金融資產市價的波動與基準利率及市場對未來利率預期的變動有關。近年的市場趨勢顯示，在投資者預期基準市場利率或市場利率提高時，債券、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計劃投資的估值通常會下降。因此，利率提高可能會導致現有資產的估值減少並影響本行的盈利能力。另一方面，利率提高亦可能導致流動資金更加緊張，而這可能使債券、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計劃及理財產品投資資金成本提高。鑑於有關日後市場利率變動的不確定性，本行的投資價值可能出現因根據本行對日後市場利率的預期所作投資決策的判斷失誤而下降的風險。

為管理金融市場業務的市場風險，我們對交易賬戶設定市場風險限額，並持續監控金融投資相關資產的市值。我們對任何高波動性的相關資產制定個性化處理方案。我們的運營部門每季就交易活動及我們交易賬戶的評估價值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並分析任何重大波動的原因。

我們根據剩餘期限對交易賬戶利率債券的投資制定和實施止損機制。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觸發該止損機制。此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根據近期市場趨勢通過特殊目的載體（而非共同基金）戰略性地縮減投資規模，並致力不斷優化我們的投資組合，從而抵禦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管理

本行的利率風險管理工作常規包括識別、計量、監督及控制市場風險。本行對於交易賬簿利率風險採用標準法進行計量，並利用Wind等工具對交易賬簿資產的市場價值、久期、組合久期、風險價值、損益以及其他指標進行計量。本行對於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採用利率敏感性缺口分析法計量。我們亦採取壓力測試等其他手段對市場風險計量進行補充，以評估本行在極端不利的情況下的虧損承受能力。

通過實施嚴格的限額管理，我們通過對沖、減少風險暴露等將本行交易賬簿利率風險水平控制在能夠承受的範圍之內。針對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我們根據對市場利率變化做出的合理預測，主動調整資產負債結構，改變利率敏感性缺口，減少利率變化產生的風險。本行亦逐步拓展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策略，主要通過限額管控、資金

風險管理

轉移定價引導和投資組合優化等內部管理策略，優化本行資產負債的利率結構，有效平抑利率波動對本行息差收入和經濟價值的影響。我們的各業務部門根據年度業務計劃每年提出限額管理計劃和超額處理機制，由風險管理部門對其進行初審後，提交高級管理層、董事會審批。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本行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本行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通過建立科學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機制，將流動資金風險控制在本行可以承受的範圍之內，並以此為基礎有效平衡全行資金的效益性和安全性，以推動本行持續、健康運行。

本行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採用相對集中的管理模式，在確保有效控制總體流動資金風險水平的同時，對各分支行、附屬機構、各業務條線流動性水平進行有效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並確保遵守一切有關流動資金風險監管規定。我們的總行負責制定統一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政策和限額，交易策略及具體交易行為均須經有權審批人批准後實施。各分支行在統一的政策和限額體系下實施流動資金風險的管理。分支行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工作接受總行統一領導、管理和監督。本行投資的村鎮銀行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亦納入本行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範圍。

本行通過監測內外部影響流動性的信息和因素變化識別流動資金風險，其中內部流動資金風險影響因素包括流動性狀況、資金來源穩定性及資產流動性，外部流動資金風險則包括宏觀經濟政策、貨幣政策、外匯政策等的變化等。本行主要採用流動資金風險指標、現金流量分析的方法計量和評估流動資金風險，利用壓力測試進行流動資金風險評估和管理。

我們定期和不定期對流動資金風險進行監測。我們的流動資金風險監測主要包括風險識別因素監測、資金頭寸監測、大額資金流動監測、存貸款監測、流動資金風險指標監測、流動性缺口監測、資金市場監測、外部宏觀經濟和環境監測等。根據不同的監測內容，我們的檢測頻率分為實時監測、日度監測、按旬監測、月度監測和季度監測。

我們主要通過以下措施對流動資金風險進行管理。

- 針對資金頭寸和資金流動進行嚴格的日間管理。

風險管理

- 針對流動資金風險逐步實施限額管理，並不斷完善適時預警和剛性控制相結合的限額體系。流動資金風險限額管理指標包括資產負債業務的集中度限額、流動資金風險指標限額、現金流缺口限額和集團內部交易限額等。
- 根據本行流動性狀況和業務發展情況逐步建立分層次的流動性儲備，並適時組織開展對優質流動性資產的變現能力進行評估。
- 在引入新產品、新業務和建立新機構之前，在可行性研究中充分評估可能對流動資金風險產生的影響。
- 制定流動資金風險應急預案，以保證緊急情況下的流動性需求。倘出現潛在流動資金風險，本行將根據相關情況的嚴重程度採取相應措施。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系統或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本行面對的操作風險主要包括內外部欺詐、員工違規行為、安全事故、安全故障、營業中斷、信息系統故障、交易執行、交割及業務流程管理缺陷等。

本行的操作風險管理原則

本行遵守原中國銀監會發佈的《商業銀行操作風險管理指引》，制定本行的操作風險管理政策。本行操作風險管理遵循以下關鍵原則：(i)有效性：要求本行全面貫徹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各僱員遵守內部控制措施；(ii)完整性：要求本行的操作風險管理覆蓋各部門的各僱員及各業務操作的各流程；及(iii)審慎性：要求本行開展新業務活動時優先內部控制及風險防控。

三道防線

董事會對本行操作風險管理承擔最終責任，高級管理層領導全行日常的操作風險管理。本行已建立管理操作風險的以下「三道防線」。本行總行、分行、支行及業務部門是防控操作風險的第一道防線，對其操作風險防控負直接責任，不斷強化操作風險

風險管理

防範的整體聯動。合規管理部及風險管理部為操作風險管理的第二道防線，負責全行操作風險管理體系的建立和實施。內部審計部為操作風險管理的第三道防線，負責定期檢查評估本行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運作情況，監督操作風險管理政策的執行情況，對新出台的操作風險管理政策、程序和具體的操作規程進行獨立評估。

制度和業務流程標準化管理

本行持續優化制度和業務流程，並進行控制點檢查和監督。本行總行、分行及支行設有一套涵蓋本行業務流程的操作風險管理機制。例如，本行各業務領域均有一套涵蓋業務全流程的操作指引。該等流程包括信貸審核及審批、貸款發放及貸後管理。本行提供持續培訓以提升僱員技能，並要求所有僱員在日常工作中嚴格遵守該等操作流程。

總行各部門要對照監管制度，並結合本行業務經營及管理活動和日常監督檢查中歸納的操作風險點，對印發實施的制度、辦法、規定及業務操作規程進行梳理，對制度缺陷逐項增補完善，及時發現和有效堵塞制度漏洞，確保制度覆蓋所有業務領域和管理環節，確保制度適應產品及業務創新的需要。

規範化監督與檢查機制

我們深入開展監督檢查，將操作風險專項現場檢查納入全年現場檢查及督查工作統一規劃。我們要求各業務條線管理部門、合規管理部、風險管理部、內部審計部採取突擊檢查等多種方式開展操作風險排查，合理設定突擊檢查覆蓋範圍、延伸要求、工作方式等，加強對櫃面操作、手機銀行、銀行卡業務、票據業務、同業交易、行政印章管理、從業人員非正常流動、營業及辦公場所管理等重點環節的風險監督檢查。針對所有發現的問題，我們形成「檢查+整改+問責」的聯動機制，以避免違規原因分析不透徹、責任人未嚴肅追責及整改工作措施不到位，最大限度地強化管理、提升制度執行力。

風險管理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

信息科技風險是指本行在運用信息科技過程中面臨的操作、聲譽、法律及其他風險。本行已在總行設立風險管理部及信息技術部，負責本行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本行通過制定有效機制盡力識別、評估及監控信息科技風險。本行致力於持續改進信息科技基礎設施並確保本行的信息科技管理符合有關國家標準和監管要求。本行的目標是通過開發及創新信息科技風險管理，以加強本行防範信息科技風險的能力，增強本行整體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能力。

本行已建立全面的信息安全組織結構，涵蓋安全管理的不同方面，如員工、系統建設、系統運行及維護以及終端設備。為確保信息科技的安全，本行已聘用專業人員監督信息安全並制定一系列信息安全管理措施，以防止不獲授權的網絡入侵、攻擊、數據洩露或第三方篡改本行信息系統。本行亦通過加密、防毒軟件及防火牆等多種技術保證信息系統的安全性，同時持續升級這些技術以提升本行信息安全。此外，本行已制定標準化的信息安全風險監控及評估機制，以定期進行內部及外部信息安全風險評估及使本行及時處理任何需要跟進的問題。

外包治理

在將若干信息科技活動委託給第三方服務提供商的同時，本行堅持不將信息科技管理責任、網絡安全主體責任外包，以不妨礙核心能力建設、掌握關鍵技術為導向，保持外包風險、成本和效益的平衡，以及保障網絡安全，重要數據和個人信息安全。本行強調事前控制和事中監督，持續改進外包策略和風險管理措施。本行將信息科技外包風險管理納入本行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並建立與本行戰略目標相適應的外包管理體系，有效控制和降低由於外包而引發的風險。本行建立以董事會、高級管理層、信息科技外包風險管理部門、信息科技外包執行團隊構成的信息科技外包及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本行制定了信息外包的准入規則，對外包服務進行監控評價，建立並持續完善信息科技外包的風險管理制度和流程，並在規定情形下向相關銀行監管機構報告。

風險管理

關鍵信息科技風險指標

本行加強信息科技的關鍵風險指標的監測管理，有效監測、預警風險並及時採取防範措施。本行主要以總行風險管理部和信息技術部為負責部門，各職能部門緊密合作，保證關鍵信息科技風險指標工作正常運轉。本行總行風險管理部門主要負責制定關鍵風險指標的技術標準和設計程序，並組織相關部門實施，並且匯總分析關鍵風險指標數據，組織評估指標出發的重大行動計劃，定期向高級管理層提交關鍵風險指標監測和分析報告。總行信息技術部根據風險管理部要求，設計、更新信息科技關鍵風險指標，落實對關鍵風險指標的日常監測，根據具體情況制定執行計劃，並定期向總行風險管理部報告關鍵風險指標的監測情況。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是指本行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本行負面宣傳評價的風險。本行已建立一個有效的聲譽風險管理機制來監控、識別、報告、控制和評估本行的聲譽風險，同時管理本行的聲譽風險危機處理的整個過程，並盡可能減少有關事件對本行造成的任何損失和負面影響。

本行建立了涵蓋輿情監測、處置、應急預案等聲譽風險防控體系。明確聲譽風險管理牽頭管理部門、各部門及分支行工作職責，建立分級報告及處置流程。本行落實7x24小時輿情監測制度，及時處理客戶投訴，定期開展聲譽風險隱患排查，並落實整改措施。此外，我們結合銀行業常見聲譽事件制定了輿情應對預案，並落實「一事一策」的管控策略，加強聲譽事件分析研判，結合傳播渠道、事件屬性等針對性妥善處置。

風險管理

合規風險管理

合規風險指未能遵循任何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而遭受任何法律制裁、監管處罰或重大財務損失及聲譽損害的風險。本行合規風險管理的目標是為了建立健全合規管理體系，有效管理合規風險，使經營管理活動持續符合法律、規則、準則以及內部規章要求，並培育先進合規文化，健全合規長效機制，增強核心競爭力，促進本行戰略目標實現。

董事會對本行業務和管理活動遵循相關適用法律法規的情況承擔最終責任。本行高級管理層負責制定合規政策，而總行合規管理部及分支行的風險管理人員則協助高級管理層進行本行合規風險的具體管理。各業務條線及各級經營機構對本條線或機構的合規風險管理和遵守適用法律法規負第一責任。

本行已為合規風險管理工作建立「三道防線」。第一道防線是由本行負責經營和管理各種業務條線的各級業務部門組成，該等部門負責部門及業務條線內的合規風險管理。第二道防線包括本行的合規管理部以及風險管理部。第三道防線為本行的內部審計部，負責對第一和第二道防線的履職及效力進行審計，以及時查明和糾正所發現的與合規風險管理有關的任何問題。

本行主要通過以下措施進行合規風險管理：

- 本行建立全面合規管理流程，構建從外規內化、內規建設到合規執行、合規監督問責全方位的管理工具和方法，實現對經營管理活動的全覆蓋，突出重點領域合規管理，加強合規報告，有效促進本行合規經營。
- 本行強化依規決策，在制定發展戰略、年度經營計劃以及其他重大事項決策中，嚴格執行規定的程序和流程，全面貫徹法律、規則、準則要求，科學把握業務、合規、收益之間的關係。

風險管理

- 本行加強合規風險管理，採取定性和定量相結合的方法，識別評估經營管理活動相關的合規風險，明確合規管理重點，提出並落實合規管理措施。
- 本行建立合規監督和評價制度，對員工和各級機構的經營管理活動進行合規檢查和評價，通過及時發現和有效排除合規問題或合規風險隱患，加強本行合規經營和合規管理。
- 本行通過增加僱員法律合規事宜方面的培訓強化合規管理，培育合規文化。

特別地，本行不斷完善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合規管理組織架構，建立健全董事會負責下的反洗錢組織架構和建立對高級管理層反洗錢履職情況實施有效監督評估機制，加強反洗錢工作的領導和團隊建設，形成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各部門、各級機構分工負責、有效聯動的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管理體系。

本行已制定多項主要關於客戶盡職調查、交易記錄保存、涉嫌恐怖融資、反洗錢分類和大額及可疑交易報告的內部反洗錢政策及程序。本行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和本行內部政策系統地進行了客戶盡職調查並收集了相關信息和交易記錄。本行已建立能使本行有效識別、評估、監測、控制及報告反洗錢風險的反洗錢系統。本行亦不斷優化該系統及改進識別可疑交易的模型以增強報告大額及可疑交易的能力。

內部審計

本行認為內部審計對本行業務營運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行內部審計覆蓋本行全部業務線和全部機構，遵循獨立、客觀和公正的原則，通過開展系統的監督、評價與諮詢活動，有效發揮審計嚴規範、控風險與促發展職能。

本行建立了獨立、垂直的內部審計體系。內部審計部牽頭定期審查和評價全面風險管理的充分性和有效性，形成全面風險管理的內部審計報告。內部審計部向董事會負責並報告，接受董事會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的指導、考核和評價，接受監事會的監督，並定期與高級管理層溝通審計情況。

風險管理

本行持續加強審計監督，突出風險導向審計，加強風險信息預判，持續推進現場與非現場監督並重，認真開展問題督導整改，嚴肅違規問責處理，不斷強化內部審計在風險管理、內部控制以及公司治理中的作用。我們以風險為導向，充分考慮監管關注事項和國家重大政策要求並結合審計資源配置，制定年度審計計劃，報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嚴格執行。我們針對各項業務和重點風險領域開展審計項目，並針對審計發現問題督促整改，持續促進規範運營。我們相信，我們審計監督的頻率、範圍與質量滿足監管要求和本行內控管理需要。